

## 附件

### 取消的证明事项清单

序号	证明名称	实施主体	证明开具单位	证明用途	证明取消后的办理方式
1	身体条件证明	公安局	县级或者部队团级以上医疗机构	机动车驾驶证许可(D E F)	不再要求提供
2	医师聘用证明	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	聘用单位	医师执业注册	提供劳动合同等相关材料
3	两个子女均为非遗传性病残儿 鉴定证明	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	民政部门及法院、市 级以上医院	三孩生育证审批	部门之间函询或者提供相关 鉴定材料
4	有利害关系的第三方承诺证明	水利局	利害关系人	取水许可审批	提供相关说明材料
5	捡拾弃婴、儿童报案的证明	民政局	公安机关	收养登记(解除)	部门之间函询或提供相关材料